



梁實秋主編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 94

哈代

哈代 *Thomas Hardy*



請勿翻印

版權所有

哈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之 94

代

主編：梁

實

作者：吉

丁

譯者：殷

禮

插圖：陳

銘

出版：名

人

臺北市安和路88巷5號

版

電話：七〇三三二二三

五

郵撥：一〇三三二五

五

發行人：林

獻

法律顧問：林

樹

印刷：中

興

臺北市雅江街二十六號

廠

局版臺業字第〇一八八號

號





哈代 *Thomas Hardy*



●梁實秋主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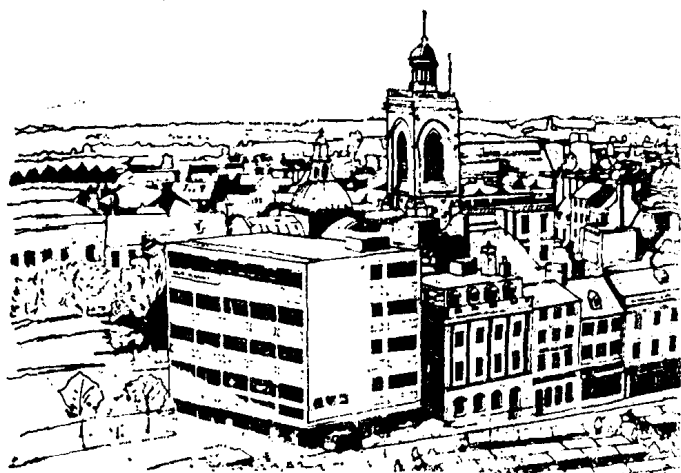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之 94

哈代

出身低微	五
達徹斯特	一六
學習建築	二三
職業的抉擇	三三
前往倫敦	三六
自我教育	四四
開始寫詩	五七
失去宗教信仰	六四
第一本小說	七六
表妹翠菲娜	八四



與艾瑪相戀·····	三
創作小說·····	一六
「青葱森林下」·····	二二
「一雙碧眼」·····	二八
「遠離塵囂」·····	三三
何瑞士·莫爾之死·····	三七
步上成功之途·····	四二
結婚·····	四七
麥克斯門·····	五九
「黛絲姑娘」·····	六三
重返詩壇·····	七〇
晚年的殊榮·····	七三
後記·····	七七
年譜·····	八〇



出身低微

湯瑪斯·哈代在他有生之年的時候，凡是看到書上說將來一定會有人爲他寫傳記，他就大爲生氣，並且想出一個辦法，好教後世的人不再想爲他寫傳記。他計畫要欺騙世人一下，那就是他以第三者的筆法寫下他自己的一生，或者是他願意讓人知道的一生，然後在他死後由他的第二任太太出名印行，就好像他第二任太太爲他寫的傳記一樣。他太太其實也是一名兒童故事的作者，對於他的計畫大表贊同，於是就有兩卷『生活』，分別在一九二八年和一九三〇年印行出來。

不幸的是他自己嘴不緊。當他寫這種傳記的時候，他年紀已經很老了，在談話中常常說溜了嘴。一九二五年，馬克·吐溫的一名外甥錫瑞·克里門士去拜訪他，在談話之中他突然說：「我計畫以我太太的名義寫我的自傳。每天我寫下我的回憶就好像她寫的一樣，然後她用打字機謄清，我們再討論一番，並且把她的建議加進去，最後再把我寫的原稿燒掉。」

克里門士似乎瞭解哈代並不想把這個秘密洩露出來，因此一直到一九四三年，也就是在哈代的太太佛樂倫絲去世後的五年，克里門士才把他和哈代的談話公佈出來。

等到這種情形公佈出來之後，不但很多人對這種假造的方式感到不滿，竟有很多人違反哈代

的意思開始爲他寫傳記。當然，對於哈代這種假造的動機，大家都感到懷疑，不禁要追究一番。

令人起疑的是他的做法。一旦哈代太太把一段稿子謄清了以後，他不但把原稿焚毀，而且把大量的信件，以及他從他日記和記事本上摘下來摘要也都毀了。哈代還留下指示給他的太太和他的受托人柯克瑞爵士，要他們把他留下來的東西，尤其是有關他的早年生活，都要完全毀掉。還有第二個令人起疑的地方，那就是在所印出的『生活』中，有很多期間沒有談到。如果相信『生活』的話，那哈代從十六歲一直到他二十九歲遇到他第一任太太的時候，這一段期間，他就沒有跟任何年輕女孩接觸過。一八六三年和一八六五年他給他妹妹瑪麗的信中，曾經提到一個女孩子，但說得很簡短，而且只用她名字的頭一個字母。另外他也簡單扼要地談了一點他在一八六九年在威茅斯和一些女孩子調情的事。有關他跟女孩子的事，他讓讀者知道的就是這兩點。因此，當然有許多人想要憑想像捏造一些事情來填補這些空隙。不過，哈代沒有寫出來的部分，也並不是涉及到男女苟且或其他什麼隱私，最主要的可能是出於虛榮心。『生活』有提高哈代父母社會地位的嫌疑。他完全沒有談到他其他的近親。在十九世紀，勞工、補鞋匠、磚瓦匠、木匠、農莊僕人都沒有社會地位。在婦女之中，廚子、侍僕及教師等也不比僕人地位高多少。哈代在回憶錄中完全沒有提到這些人，因爲他的近親都是做這些工作的。

關於這種情形，最有力的證明是哈代晚年自己繪出來的「哈代家系」。他對柴爾茲(Childs)氏倒寫得非常詳細，可是柴爾茲氏只是他母親的遠親。根據哈代所寫，柴爾茲氏中有很多人成了專門職業人員，尤其是外科醫生，而其中一位更是官居一個大城市的警察局副局長。柴爾茲氏幾

乎佔了「哈代家系」的一半，而另一半却幾乎是空白的。哈代有五十個堂親，在學術上都沒有地位，因此也就沒有列在「哈代家系」中。但哈代却列上了一、兩個表親，其中一位納山·史包克(Nathaniel Sparks)，為皇家藝術學院的候補院士和皇家畫家暨「蝕刻家學社」的研究生。

哈代在年輕的時候就跟維多利亞時代廣大的社會階層奮鬥，最後並且能夠一個一個突破，但這却有傷他的本性。他一直強迫著自己和過去的社會階層脫離關係。他在小說中，可以頌揚農夫本性的正直，但是在實際生活上總是要和受過教育的人在一起。這使他內心產生了很大的衝突。因此，正如哈代所暗示的，他被最親近的人所忽視或誤解。

然而，如果認為哈代的自傳——實際是自傳——是有意造假，則又是忽視了人的要素。當開始寫這個自傳的時候，哈代已經七十多歲，而完成的時候已經是八十出頭了。雖然他的記憶力特別好，但是難免也有記不清楚的地方。

不過，為了瞭解他的一些最好的作品，我們必須要了解他早年的生活，而了解他的生活，不能完全從他的自傳中去找，而必須從他的一生事蹟來看。這些事蹟，常常比別人替他捏造的故事來得更奇特，也更人性化。

哈代在老年的時候，總是為「哈代一家的沒落」而煩惱。他這種觀念對他自己的父親來說不太公平。如哈代所說，他父親老湯瑪斯·哈代太懶散，太隨便了，以致雖然做了泥瓦匠工頭却没有致富。但事實正好完全相反。在哈代出生的時候，老哈代除了祖傳的泥瓦匠技術之外一無所有，但是等到一八九二年去世的時候，哈代除了獲得動產八百五十英鎊（等於現在的一萬英鎊）之

外，另外還有兩處不動產。老哈代不但用錢不隨便，而且還以吝嗇出名。

一般人認為老哈代的成功，應該歸功於老哈代的太太傑蜜瑪，而老哈代的隨便却是屬於另一方面的。老哈代長得英俊結實，有常常將鄉村女孩子弄出問題的名聲。一八三九年十二月，一位和老哈代同為二十七、八歲的傑蜜瑪·韓德(Jemima Hand)，發現因他而有了三個月的身孕。傑蜜瑪的父親早死，母親貝絲則來自另一個社會階層，是自由農的女兒，還讀了不少書，帶著三男四女，靠貧民救濟金而生活，當然不會讓老哈代脫手，於是做過女僕的傑蜜瑪和老哈代就在一八三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結婚。到教堂見證的有傑蜜瑪的大姊夫詹姆士·史包克和還沒有結婚的妹妹瑪麗·韓德，而哈代家裏卻沒有一個人出席。

老哈代把他岳母接來和他自己的寡母一同住在上博克漢埔頓的一個村子裏。村子裏一共住了八戶人家。差不多正對著老哈代家，住著他哥哥詹姆士·哈代和嫂嫂、他哥哥的三個兒子喬治、華德和奧古士都，以及一名學徒。老哈代的哥哥也是泥瓦匠。一八四〇年六月二日，哈代就出生在這村子裏，而且是難產，生下來後看起來好像已經是死掉了，醫生把他丟在旁邊的一隻籃子裏，忙著去救他的母親。過不了一會兒，助產士却驚叫起來：「唉呀！他還活著呢！」他初生下來的時候身體極弱，似乎不可能發育成一個正常的小孩。一八四一年傑蜜瑪又生了一個女兒瑪麗，於是就把還沒有結婚的妹妹瑪麗·韓德接來住，幫忙照顧孩子。

哈代看起來是可以活下去了，而且長得不錯，於是父母的愛都集中在他一個人身上。每個人都遺傳給他很多東西，他們兄妹倆是英俊漂亮的一對。他母親充滿了活力，也喜歡讀書，最喜歡

的是但丁的『神聖的喜劇』。可能由於她的建議，哈代的教父在他七歲的時候送給他一本有關猶太人的書。雖然他妹妹是他一生的知己，但他母親一直就像是他姊姊一樣，而且似乎也不老。她具有獨立的精神和幽默感，以及對命運的不滿，而這些我們都可以從她的兒子身上看到。哈代從他父親身上得來的是對音樂的熱愛。老哈代曾經在哈代祖父所組織的小樂隊中拉小提琴。他四歲的時候他父親送給他一個小手風琴，而且會隨著他父親所奏的曲子跳舞，甚至為那些曲子感動得流淚。他很小的時候就會調小提琴的音，並且很快地就學會了彈奏好幾百首鄉村舞曲。教堂為他提供了他最喜愛的詩句和音樂。瓦茲 (Isaac Watts) 聖詩的體裁是他終生所愛用的體裁之一。在太陽西落的時候，小哈代就會說：「一天又過去了。」

在他九歲的時候，他母親領他去看望她另一個妹妹瑪莎·蕭埔。瑪莎在一八四一年和約翰·蕭埔在普德頓結婚。約翰後來成爲一個農莊的管理人。約翰的哥哥喬治是一名醫生。約翰是哈代最喜歡的姨父，非常活躍，曾經做過槍騎兵，據說就是哈代所寫的『遠離塵囂』(Far From the Madding Crowd) 一書中托洛衣士官的模子。這一次探親，是哈代第一次出門遠行，也使他跟他母親的關係更加緊密。另外，他在市場上曾看到人們對動物的兇殘，深深地影響了他的思想，成爲他許多首詩的特色。

這一次他到他姨媽家裏去住，也可能是他母親的一項計畫。早在一八四五年哈代五歲的時候，法蘭士·馬丁和他太太茱莉葉·馬丁買下了哈代家附近的一處產業。茱莉葉只比傑蜜瑪大幾歲，但是沒有孩子，她非常喜歡哈代，常常把哈代抱坐在大腿上親吻。他們之間當然產生了情感，

演變成他初期小說中常常提到的主題——突破階級障礙的兩性相吸。

馬丁太太是一位虔誠的教徒，特別爲教區設立了一所學校，也就是哈代所上的第一個學校。馬丁太太還送了好幾本詩集給哈代。在這種情形下，兩個婦人在情感上就對哈代展開了爭奪戰。哈代很敬愛母親，家裏除了他和妹妹之外，沒有別的孩子，因此母子之間非常親密。但在另一方面，他對馬丁太太也有著一種他後來自己所說的「幾乎是愛人」的感情。他常常爲馬丁太太畫動物的水彩畫或是爲她唱歌。

因此，帶他到瑪莎姨媽那裏去，就可以使哈代遠離馬丁太太，回來以後再把哈代送到達徹斯特的一座學校去。

一八五〇年夏天大水，但是馬丁夫婦還是決定要舉行一次豐收晚宴。爲了增加熱鬧氣氛，馬丁特地從達徹斯特軍營邀請一些士官來和當地的女孩子跳舞。有位女孩要帶小哈代去，哈代當然非常高興，因爲這樣就可以見到馬丁太太了。當馬丁太太看到他時，不禁驚叫起來：「啊，湯米！這是怎麼回事，我以爲你不再理我呢！」哈代不禁流出了眼淚，並且說他從來沒有這個意思。但是等他回到家裏，却受到他父母的責備，他母親並且公開地指責馬丁太太的不是。這些困擾深深地印在哈代的腦海裏，到他老年的時候還清晰記得馬丁太太的四條灰色絲質的荷葉邊裝飾，當她彎身看他或在教堂摩擦到聖水盆時候所發出來的沙沙聲。他在短篇小說『枯萎的手臂』(The Withered Arm)裏，還把這種情形詳細地描寫了出來。更奇特的是，在他八十多歲的時候，竟還做白日夢，幻想著如果跟她的關係一直維持下去，他會和她說些什麼樣的情話。

在兒童時代看到像馬丁夫婦（他們在一八五三年遷走）那種有錢人的生活，對哈代有很深的影響。雖然他父親是一位小工匠，雖然正如哈代所堅稱的，是和普通勞工不同一個階層，但是相差不會太大。他的大伯約翰·哈代就是一位普通勞工，哈代在文字中都沒有提到這個伯父。馬丁夫婦有兩座大莊宅，而且大量花錢做農業試驗，和哈代一家人連花一毛錢都要考慮的家庭相比較，馬丁夫婦好像是從另一個星球來的人一樣。

哈代沒有提到他的大伯，也沒有提到他三個姑媽。這可能是他們住得很遠，使他不能熟識他們像熟識住在門對面的叔叔詹姆士一樣。更令人奇怪的是，他也沒有提到他母親方面的親戚。等到哈代能夠走過兩哩半的叢生石南灌木荒地到普德頓去，他會看到那個人口衆多的社會，而在這個社會，他的許多親戚都是衆所週知的人物。這個普德頓小鎮，在哈代年輕時代，一直還保持著中古時代的生活，直到一八六〇和一八七〇年代才剷除重建。從一八二〇年代之後，附近小鎮人口就日漸減少，唯獨普德頓的人口日增，而且日益興旺，成為工匠匯集之地，為四鄰鄉村服務。詹姆士·史包克在一八二〇年代後期和哈代的姨媽瑪麗亞·韓德結婚後就搬到普德頓來，與瑪麗亞的親戚同住在这个小鎮，繼續做製造箱櫃的木匠工作。

詹姆士·史包克與望族血統很有關係，他的上一代有些在其他地方做了律師，而且獲得了特別紋章。

史包克一家房子很小但人口衆多，三個女兒以縫紉為業。長子小詹姆士比哈代長三歲；另一子納山，比哈代小三歲。

哈代另一個姨媽瑪麗嫁給補鞋匠約翰·安特爾。由於在哈代小的時候瑪麗曾經照顧過他，因此很喜歡他到她家去。安特爾是一個狂熱而有趣的人物，曾經自修而夢想進入大學，但是貧窮、辛苦工作和酗酒，使他不能如願。根據哈代第二任太太所說，哈代的『無名的朱迪』(Jude the obscure)一書中的朱迪·法雷就有一部分是根據安特爾而寫出來的。安特爾自修而學會拉丁文，以及『濃密而又黑又鬚的頭髮』，似乎都重現在哈代小說中人物的身上，甚至於死亡的經過也一樣。

有一次，安特爾把他太太瑪麗的眼睛打紫了，而瑪麗的姊姊瑪麗亞·史包克和傑蜜瑪·哈代就打安特爾，直把安特爾打得求饒。因此，哈代不需要到外面去，在親戚方面就可以看到鄉下生活中兇殘的一面，以及鄉下人的夢想和野心。而安特爾奮鬥的夢想，由他兒子小約翰實現了。小約翰承繼父親的職業做補鞋匠，但詩寫得不錯，在繪畫和音樂方面也有很高的天分。

雖然史包克和安特爾家庭是工匠階級，還是窮得連一分錢也存不下來，至於真正勞工家庭那就更不用說了。在一八四〇年代，哈代就曾看到一個牧羊童因饑餓而死。一八四六年英國下議院辯論廢止『穀物貿易法』的時候，揭露出哈代故鄉多塞特郡農人窮苦的情形。『泰晤士報』證實了『平均工資只有七先令……男女不分年齡都睡在同一間房子的泥地上，房子是又舊又漏』，『青年男女像狗一樣生活在一起』。『泰晤士報』雖然沒有說到普德頓的情形，但是那裏每個星期平均九先令的工資，生活也不會好到那裏去。因此，大家都秘密討論希望廢除穀物貿易法。六歲的哈代聽多了這些話，於是用木劍沾了些剛剛宰殺的豬血，沿著街道，一面大踏步走著，一面叫